



湖南第一师范学院

毕业生
就业质量
年度报告

2014

目 录

一、毕业生分布状况及就业基本情况.....	4
1、毕业生规模.....	4
2、毕业生性别构成情况.....	5
3、毕业生专业性质构成情况.....	5
4、毕业生初次就业率情况.....	6
5、毕业生就业单位性质分布情况.....	7
6、毕业生就业地域流向情况.....	8
二、相关分析及发展趋势.....	8
1、近三年毕业生分专业性质就业情况对比分析及趋势.....	8
2、近三年毕业生就业单位性质情况对比分析及趋势.....	9
3、近三年毕业生就业区域流向情况对比分析及趋势.....	10
4、近三年毕业生基层项目就业情况对比分析及趋势.....	11
5、近三年来校园招聘单位数量情况对比分析及趋势.....	12
6、近三年毕业生人数与岗位需求情况对比分析及趋势.....	12
三、学校毕业生就业工作主要特点.....	13
1、立足学校长远发展来定位毕业生就业工作.....	13
2、依托学校日益改善的办学条件保障毕业生就业工作.....	14
3、紧扣学校科学制定的人才培养目标开展毕业生就业工作... ..	15
4、凝炼学校历史积淀的办学经验创新就业工作.....	18
四、跟踪调查与反馈.....	20
1、毕业生工作状况调查.....	20

2、毕业生对学校教学满意度调查.....	20
3、毕业生对学校就业指导工作满意度调查.....	21
4、用人单位对我校就业工作满意度调查.....	22
5、用人单位对我校毕业生满意度调查.....	23

湖南第一师范学院2014届毕业生就业质量 年度报告

我校享有“千年学府、百年师范”的美誉。前身为南宋理学家张栻于1161年创办的城南书院，1903年始立为湖南师范馆，1912年和1914年相继改名为湖南公立第一师范学校和湖南省立第一师范学校，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更名为湖南省第一师范学校，2008年4月升格为普通本科院校，并更名为湖南第一师范学院。学校为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全国爱国主义教育示范基地、全国红色旅游经典景区、国家级小学骨干教师培训基地、国家级教育体制改革试点单位、全国学校艺术教育先进单位、全省小学教师培养培训和教研教改基地、湖南省语言文字规范化示范学校。

近年来，我校毕业生就业工作一直全面落实“一把手工程”，着力构建“一把手负责、分管领导主抓、招生就业处统筹、各学院（部）为主、全员参与”的就业工作体系，多措并举、齐心协力，确保了绝大部分毕业生离校前落实了就业单位，经湖南省教育厅核定的毕业生初次就业率（统计截止时间为每年的7月31日）均保持在80%以上，位居全省同类学校前列，学校连续两次被湖南省教育厅评为“毕业生就业工作“一把手工程”优秀单位。

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编制发布高校毕业生就业质量年度报告的通知》（教学厅函[2013]25号）等文件精神，我校编制了《湖南第一师范学院2014届毕业生就业质量年度报告》。本报告涵盖了

毕业生分布状况及就业基本情况、相关分析及发展趋势、学校毕业生就业工作主要特点和跟踪调查与反馈四部分内容。研究对象为我校2014年7月毕业的本科生和专科生；数据来源以“湖南省大中专院校毕业生就业办公信息系统”核定的我校2014届毕业生生源信息、毕业生就业方案、毕业生就业率统计数据为基础，辅以《湖南第一师范学院用人单位数据库》、《湖南第一师范学院毕业生和用人单位跟踪调查工作实施办法》（湘一师校字〔2014〕115号）等我校自行收集统计的数据；数据统计截止时间为2014年7月31日（跟踪调查数据截止时间为2014年12月1日）。

一、毕业生分布状况及就业基本情况

1、毕业生规模

我校2014年共有21个专业毕业生3721人，其中本科专业19个，毕业生2845人，占总人数的76.46%；专科专业2个，毕业生876人，占总人数的23.54%。

表1.1 2014届毕业生人数统计表

学院	层次	专业	毕业生人数
教育科学学院	本科	学前教育	44
	本科	小学教育	555
	本科	科学教育	44
	本科	心理学	48
	专科	初等教育	818
文学与新闻传播学院	本科	汉语言文学	286
数学与计算科学学院	本科	数学与应用数学	209

	本科	信息与计算科学	16
外国语学院	本科	英语	618
信息科学与工程学院	本科	教育技术学	30
	本科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31
	本科	电子科学与技术	21
商学院	本科	会计学	256
	本科	旅游管理	34
	本科	公共事业管理	25
	专科	旅游管理	58
音乐舞蹈学院	本科	音乐学	217
美术与设计学院	本科	美术学	88
	本科	艺术设计	147
体育学院	本科	体育教育	153
马克思主义学院	本科	思想政治教育	23
本科合计			2845
专科合计			876
总计			3721

2、毕业生性别构成情况

我校2014届毕业生中，男生679人，占总人数的18.25%；女生3042人，占总人数的81.75%。

表1.2 2014届毕业生性别构成

性别构成	毕业生人数	比例
男生	679	18.25%
女生	3042	81.75%

3、毕业生专业性质构成情况

我校2014年有毕业生的专业共计21个，其中师范专业13个，毕业生3009人，占总人数的80.87%；非师范专业8个，毕业生712人，占总人数的19.13%。

表1.3 2014届毕业生专业性质构成

专业性质	毕业生人数	比例
师范类	3009	80.87%
非师范类	712	19.13%

4、毕业生初次就业率情况

2014年，我校共有21个专业共计毕业生3721人（其中本科小学教育专业公费师范生427人，专科初等教育专业公费师范生817人），截止到7月31日初次就业人数3290人，经学校自查、湖南省教育审定初次就业率为88.42%。

表1.4 2014届毕业生初次就业率统计表

学院	层次	专业	人数	就业数	专业就业率	学院就业率
教育科学学院	本科	学前教育	44	43	97.73%	98.54%
	本科	小学教育	555	545	98.20%	
	本科	科学教育	44	40	90.91%	
	本科	心理学	48	42	87.50%	
	专科	初等教育	818	817	99.88%	
文学与新闻传播学院	本科	汉语言文学	286	256	89.51%	89.51%
数学与计算科学学院	本科	数学与应用数学	209	175	83.73%	83.56%
	本科	信息与计算科学	16	13	81.25%	
外国语学院	本科	英语	618	479	77.51%	77.51%
信息科学与工程学院	本科	教育技术学	30	27	90.00%	80.49%
	本科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31	25	80.65%	
	本科	电子科学与技术	21	14	66.67%	
商学院	本科	会计学	256	218	85.16%	83.65%
	本科	旅游管理	34	25	73.53%	
	本科	公共事业管理	25	22	88.00%	
	专科	旅游管理	58	47	81.03%	
音乐舞蹈学院	本科	音乐学	217	182	83.87%	83.87%
美术与设计学院	本科	美术学	88	69	78.41%	70.64%

	本科	艺术设计	147	97	65.99%	
体育学院	本科	体育教育	153	135	88.24%	88.24%
马克思主义学院	本科	思想政治教育	23	19	82.61%	82.61%
本科合计			2845	2426	85.27%	
专科合计			876	864	98.63%	
总计			3721	3290	88.42%	

5、毕业生就业单位性质分布情况

就业单位性质主要有机关、科研设计单位、高等学校、其他教学单位、医疗卫生单位、艰苦行业事业单位、其他事业单位、国有企业、三资企业、艰苦行业企业、其他企业、部队、国家基层项目、地方基层地方、农村建制村、城镇社区、自主创业、自由职业、升学、留学等，根据实际情况，我校将就业单位性质合并为八大类。我校作为一所传统的师范院校，毕业生去往教育单位（包括公办学校、民办学校、各类教育培训机构等）就业的比重最高，2014届毕业生中，在教育单位工作的毕业生为2160人，占总就业人数的58.05%。

表1.5 2014届毕业生就业单位性质统计表

序号	就业情况	2014年	
		人数	比例
1	总人数	3721	/
2	机关	36	0.97%
3	教育单位	2160	58.05%
4	其他事业单位	18	0.48%
5	企业	838	22.52%
6	部队	15	0.40%
7	创业和自由职业	62	1.67%
8	升学	146	3.92%
9	出国	15	0.40%

10	总就业情况 (2-	3290	88.42%
----	-----------	------	--------

6、毕业生就业地域流向情况

根据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发布的《地区协调发展的战略和政策》划分的东北、北部沿海、东部沿海、南部沿海、黄河中游、长江中游、西北、西南八大综合经济区域，我们统计了2014届我校毕业生就业区域流向。长江中游地区是我校毕业生就业人数最多的区域，2014届毕业生在该区域就业比例达到80.61%，其中在湖南省内就业比例达到79.14%；其次是南部沿海地区，所占比例达到9.85%。

表1.6 2014届毕业生就业区域流向统计表

地区	涵盖省份和城市	2014年	
		人数	比例
东北地区	辽宁、吉林、黑龙江	38	1.16%
北部沿海地区	山东、河北、北京、天津	53	1.61%
东部沿海地区	上海、江苏、浙江	99	3.01%
南部沿海地区	广东、福建、海南、香港	324	9.85%
黄河中游地区	陕西、河南、山西、内蒙古	16	0.49%
长江中游地区	湖南、湖北、江西、安徽	2652	80.61%
西南地区	广西、云南、贵州、四川、重庆	104	3.16%
西北地区	甘肃、青海、宁夏、西藏、新疆	4	0.12%

二、相关分析及发展趋势

1、近三年毕业生分专业性质就业情况对比分析及趋势

我校2012-

2014年师范毕业生人数共计10334人，其中2012年3723人，2013年34

62人，2014年3149人；非师范毕业生人数共计2574人，其中2012年1018人，2013年984人，2014年572人；师范和非师范毕业生人数均呈现逐年减少趋势，2015年预计毕业生人数还将继续减少，这主要是由于我校升本后进行专业结构调整所造成，从2016年开始毕业生人数将稳定在4000人左右。2012-

2014年师范毕业生平均就业率为88.34%，其中2012年为89.71%，2013年为85.07%，2014年为90.25%，师范毕业生就业情况呈现稳中有升的趋势；2012-

2014年非师范毕业生平均就业率为79.86%，其中2012年为82.41%，2013年为78.86%，2014年为78.32%，非师范毕业生就业情况趋于稳定。随着我校公费师范毕业生人数比例的逐年提高，非师范专业结构调整和就业市场开拓力度不断加大，师范和非师范毕业生就业情况都将呈现稳中有升的态势。

表2.1 2012-2014年毕业生分专业性质就业情况统计表

专业性质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人数	比例	人数	比例	人数	比例
师范毕业生	毕业人数	3723	/	3462	/	3149	/
	就业人数	3340	89.71%	2945	85.07%	2842	90.25%
非师范毕业生	毕业人数	1018	/	984	/	572	/
	就业人数	839	82.41%	776	78.86%	448	78.32%
总就业情况		4179	88.15%	3721	83.69%	3290	88.42%

2、近三年毕业生就业单位性质情况对比分析及趋势

我校2014届毕业生共计3721人，按毕业生就业单位性质情况分析，在教育单位、部队、创业和自由职业、出国等四个类别就业的毕

业生比例较之前两年有所增加，其中在教育单位就业的比例为58.05%，入伍比例为0.4%，创业和自由职业比例为1.67%，出国比例为0.4%；在企业、机关以及其他事业单位就业的比例基本保持稳定，其中在企业就业比例为22.52%，在机关就业比例为0.97%，在其他事业单位就业比例为0.48%；升学比例近三年呈现逐年下降趋势，2014年升学比例为3.92%。从这些数据可以看出，我校师范特色依然鲜明，每年都有超过一半的毕业生在教育单位就业，随着我校公费师范生比例的逐年增长，在教育单位就业的比例应该还会稳步提高；得益于国家和政府关于大学生创业的一系列优惠政策，以及学校的正确引导和指导，我校毕业生创业的比例近三年明显呈现快速增长的趋势；由于我校近三年专科毕业生逐步减少，专升本的比例随之降低，导致近三年升学比例逐步下滑，但我校从2015年开始全部为本科层次毕业生，随着学校对考研学生的大力支持，毕业生考研升学的比例应该会逐步回升。

表2.2 2012-2014年毕业生就业单位性质情况统计表

就业性质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人数	比例	人数	比例	人数	比例
总人数	4741	/	4446	/	3721	/
机关	15	0.32%	43	0.97%	36	0.97%
教育单位	2644	55.77%	2386	53.67%	2160	58.05%
其他事业单位	46	0.97%	25	0.56%	18	0.48%
企业	1215	25.63%	981	22.06%	838	22.52%
部队	4	0.08%	12	0.27%	15	0.40%
创业和自由职业	7	0.15%	24	0.54%	62	1.67%
升学	239	5.04%	240	5.40%	146	3.92%
出国	9	0.19%	10	0.22%	15	0.40%
总就业情况（2-	4179	88.15%	3721	83.69%	3290	88.42%

3、近三年毕业生就业区域流向情况对比分析及趋势

我校的招生省份2008年前基本上是国内招生，到2010年增加到18个省市，毕业生就业区域流向也从省内就业逐步扩展到省外其他区域。从统计数据可以看出，长江中游地区是我校毕业生就业人数最多的区域，近三年平均比例达到83.63%，其中在湖南省内就业比例达到82.15%，但是这一比例呈现逐年减少的趋势；而在全国其他区域，特别是沿海地区和西北地区就业的毕业生比例呈现逐年增长的态势，这也反映出我校在保证稳定的省内就业市场同时，省外就业市场的开拓初见成效。

表2.3 2012年-2014年毕业生就业区域流向情况统计表

地区	涵盖省份和城市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人数	比例	人数	比例	人数	比例
东北地区	辽宁、吉林、黑龙江	3	0.07	3	0.08	38	1.16
北部沿海地区	山东、河北、北京、天津	30	0.71	49	1.32	53	1.61
东部沿海地区	上海、江苏、浙江	64	1.53	128	3.44	99	3.01
南部沿海地区	广东、福建、海南、香港	384	9.19	338	9.11	324	9.85
黄河中游地区	陕西、河南、山西、内蒙古	9	0.22	9	0.24	16	0.49
长江中游地区	湖南、湖北、江西、安徽	3640	87.1	3096	83.2	2652	80.6
西北地区	广西、云南、贵州、四川、重庆	45	1.08	93	2.50	104	3.16
西南地区	甘肃、青海、宁夏、西藏、新疆	4	0.10	5	0.13	4	0.12

4、近三年毕业生基层项目就业情况对比分析及趋势

2012-

2014年，我校在国家 and 地方基层项目就业的毕业生共计877人，其中2012年412人，2013年311人，2014年154人。由于我校毕业生人数近三年逐年减少，加之公费师范生所占比例逐年增加，毕业生基层就

业人数呈下降趋势，以特岗教师就业人数尤为明显，大学生村官、西部计划及选调生等项目就业情况较为稳定。

表2.4 2012年-2014年毕业生基层项目就业情况

基层项目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人数	人数	人数
特岗教师	396	301	143
大学生村官	9	7	10
西部计划	6	2	1
选调生	1	1	0
三支一扶	1	1	2
合计	412	311	154

5、近三年来校招聘单位数量情况对比分析及趋势

2012-

2014年来校招聘的单位共计2154家，其中2012年666家，2013年729家，2014年759家，同时，教育类单位和非教育类单位来校招聘数同步保持逐年增长，其中教育类单位所占比例保持在来校招聘单位总数的52%以上，呈现逐年增长的趋势。符合我校师范为主，师范与非师范协调发展的理念。

表2.5 2012-2014年来校招聘单位数量情况

年度	单位总数	教育类单位		非教育类单位	
		单位数	比例	单位数	比例
2012年	666	351	52.70%	315	47.30%
2013年	729	389	53.36%	340	46.64%
2014年	759	411	54.15%	348	45.85%

6、近三年毕业生人数与岗位需求情况对比分析及趋势

2012-

2014年来我校招聘的用人单位提供的岗位需求总数共计50636个，其中2012年15797个，2013年16934个，2014年17905个。通过对近三年毕业生人数与当年来校招聘单位提供的岗位数对比分析可以看出，2012年毕业生人数与可选择岗位比例为1：3.33，2013年比例为1：4.89，2014年为1：4.81，我校近三年每一个毕业生平均可以自主选择3个以上的就业岗位，特别是教育类单位提供的岗位由2012年的8007个提高到2014年的10184个，增幅达到27%，我校在近三年毕业生人数逐年减少的情况下对于就业市场开拓的工作一直常抓不懈，全心全意为毕业生服务。

表2.6 2012-2014年岗位需求情况

年度	毕业生人数			用人单位提供岗位数				
	合计	师范类毕业生	非师范类毕业生	合计	教育类单位提供		非教育类单位提供	
					岗位数	比例	岗位数	比例
2012年	4741	3723	1018	15797	8007	50.69%	7790	49.31%
2013年	3462	3462	984	16934	8729	51.55%	8205	48.45%
2014年	3721	3149	572	17905	10184	56.88%	7721	43.12%

三、学校毕业生就业工作主要特点

1、立足学校长远发展来定位毕业生就业工作

学校党委、行政充分认识到毕业生就业工作深刻影响着人才培养的全过程，是学校未来发展的“风向标”。近年来，学校党委、行政一直高度重视毕业生就业工作，结合我校实际情况，将毕业生就业工作纳入我校“十二五”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由校党政一把手负总责，分管领导具体抓落实，并成立了毕业生就业工

作领导小组，先后出台了《校领导联系系（部）制度》、《处级干部联系班级制度》、《进一步加强毕业生就业指导工作的意见》、《毕业生就业工作条例》等一系列文件，这些文件的制定和实施促进了我校毕业生就业工作不断向制度化、规范化方向发展。本着“以评促改、以评促建”的原则，每年度学校都认真组织校内专家开展包括毕业生就业工作在内的学生工作量化考核，并将考核结果通报全校，确保了我校毕业生就业工作真正落到实处。

2、依托学校日益改善的办学条件保障毕业生就业工作

2008年升格为本科院校后，我校坚持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牢固树立教学工作的中心地位，积极推进教育教学改革，加强师资队伍建设，努力改善办学条件，各项事业得到了长足发展。在毕业生就业工作条件方面，学校一如既往的高度重视，严格按照上级文件要求并结合我校实际情况，确保“人财物”三个到位，保障就业工作顺利开展。

（1）工作人员到位

学校党政领导多次指出，毕业生就业工作是关系到学校生存和发展的大事，也是招生就业处及各学院（部）工作的重中之重。经过多年来的不断探索，我校毕业生就业工作已经形成了“一把手负责、分管领导主抓、招生就业处统筹、各学院（部）为主、全员参与”的就业工作体系。逐步建立了一支“职业化、专业化、专家化”的专兼结合的就业工作人员队伍。

（2）工作经费到位

我校严格按照教育部、省教育厅的要求，就业工作专项经费按学费总收入的1%的标准安排，并列入年度财务预算，2012-2014年我校的毕业生就业工作经费均为40万元。每年上级部门增补或奖励的就业经费也全部用于当年毕业生就业工作的开展以及供需见面会的举办。为进一步鼓励和支持大学生创业，设立了6万元的学生创业专项扶持基金，规范经费开支，做到专款专用。

（3）工作硬件到位

我校不断加大投入力度，改善就业指导与服务的办公条件，满足了新时期下就业工作现代化办公的需要。我校现有就业专用办公室2间，就业指导教研室1间，招聘洽谈面试室3间，毕业生档案室1间，毕业生招聘信息电子显示屏5块；台式电脑8台，手提电脑1台，彩色激光打印机1台，激光打印机2台，多功能一体机2台，并配有扫描仪、传真机、投影仪、数码相机、高拍仪等现代化办公设备。

3、紧扣学校科学制定的人才培养目标开展毕业生就业工作

“主动适应经济社会发展的需求和人的发展与完善的需要，为湖南乃至全国培养高素质小学教师及其他应用型人才，为经济社会发展服务”。这是我校办学指导思想精华所在，也是我校的人才培养目标及服务面向。毕业生就业工作作为人才培养的输出环节，对整个学校的办学起到举足轻重的作用，为此，我校采取了一系列行之有效的措施，确保毕业生就业工作顺利开展。

（1）积极宣传发动，推进基层就业

我校积极传达预征入伍文件、会议精神，广泛宣传，积极完成预征计划；认真组织毕业生学习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和湖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引导鼓励高校毕业生面向基层就业的意见，鼓励毕业生参与“特岗教师”、“西部计划”、“到村任职”等基层就业项目，积极引导广大毕业生到基层锻炼，面向农村就业。2012-2014届毕业生中

“特岗教师”840人，“西部计划”9人，“到村任职”26人，“三支一扶”4人，“选调生”2人，基层项目就业工作稳步推进，多点开花。

（2）认真落实政策，加大帮扶力度

为帮助、扶持就业困难学生顺利就业，一是制订了《湖南第一师范学院就业困难学生帮扶实施方案》，根据学生的实际情况，从实行分类就业指导制度、加强对就业困难毕业生的心理辅导、积极创造有益于提升学生就业竞争力的条件、加强大学生自主创业方面的教育与指导等5个方面对就业困难学生进行帮扶；二是与华民慈善基金会签订了大学生就业扶助项目，该基金会采用现金资助、能力提升、就业支持“三结合”的方式扶助我校每年100名家庭经济困难的毕业生就业，扶助资金4000元/人；三是设有不同等次的奖学金、助学金以及“学生勤工助学服务中心”，为困难学生提供经济帮助。

（3）加强就业指导，提升服务效果

我校及时开展了大量的、多种形式的就业指导教育工作。一是继

续实施专题式就业指导课程教学、日常指导和网络指导三位一体的就业指导方式，就业指导内容涵盖了职业生涯规划、就业政策解读、就业形势分析、求职应聘技巧、就业手续办理、创业政策指导等方面的内容；二是合理运用就业网站、电子显示屏、微博、QQ群等新媒体，及时向毕业生宣传最新的就业政策，提高政策落实的效率；三是以讲座、先进事迹报告会、经验交流会等形式为毕业生开展更为直观的就业指导活动，提升指导效果；四是依托学生社团组织开展模拟面试、演讲比赛等活动，通过就业实战演练检验指导效果；五是充分发挥我校城南书院校区全国爱国主义教育基地的作用，对本校学生进行专业思想和敬业奉献精神的教育。

（4）拓宽就业渠道，构建有形市场

我校制定了就业市场整体建设方案，通过走访、参会、考察、信函、电话、网络等多种形式，举全校之力拓宽就业渠道。2012年-2014年我校共联系1114家用人单位进校招聘，共提供就业岗位28420个，其中2012年326家用人单位8874个岗位；2013年390家用人单位10288个岗位；2014年398家用人单位9276个岗位。经过我们不懈努力，我校除了与湖南省内各市州、县区教育部门建立稳定的供需关系外，近几年也与省内外一大批民办学校和私营企业建立了连续多年来校招聘的较为稳定的供需关系，现在我校共与1500家用人单位保持着紧密的联系，就业市场建设成效显著。

（5）强化信息服务，完善无形市场

一是继续做好就业网站的日常维护工作，积极搜索并及时发布用

人信息，2012-

2014年我校就业网上共发布1000余家用人单位信息（不包含来校招聘单位），为毕业生提供就业岗位2万余个；二是安排专人收集网络招聘信息，积极组织学生参加省、部组织的网络“双选会”，努力实现有形市场与无形市场的有机结合，为毕业生提供方便、快捷的服务，降低毕业生的择业成本。三是利用就业网短信平台第一时间将用人单位的招聘信息有针对性地发布到毕业生手机上，极大地提高了招聘信息发布的有效性。截止到2014年8月31日，我校就业网站的点击率达到68万多人次。

（6）重视创新实践、建设创业基地，

虽然我校是一所师范院校，大部分学生的工作意向是教师岗位，但学校依然十分重视大学生创新创业工作，把创新创业教育纳入专业教育和文化素质教育计划，积极创建大学生就业创业实训基地，努力提升学生的创新创业能力，进一步增强学生的综合素质。校内，安排有1000多平方米的学生创业孵化基地，校外，积极推进大学生就业创业见习基地建设，有针对性地在长沙市建立了包括麓谷中心小学、雷锋小学等单位在内的18个大学生就业创业实习基地，积极参与上级主管部门举办的创业大赛，并在校内开展各类创业活动，活跃校园创业氛围。

4、凝练学校历史积淀的办学经验创新就业工作

学校是全国目前唯一的一所以培养小学师资为主并面向全国招生

的本科师范院校，在小学师资培养方面具有百年以上丰富的办学经验，在全国享有较高的声誉。升本以后，学校继续弘扬一师光荣的教育教学传统，深化教育教学改革，创造性地开展小学教师培养工作，进一步凝炼办学特色，凸显办学优势，对促进毕业生就业和提高毕业生就业质量起到了十分积极的作用。

（1）创新人才培养模式，开展公费定向培养

为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建设教育强省的战略决策，学校积极探索高素质农村小学教师培养模式，大胆创新人才培养机制。经过深入的理论研究和实践探索，学校先后于2006年、2008年、2010年启动实施了初中起点五年制专科层次农村小学教师定向培养计划、高中起点四年制本科小学教育专业公费师范生定向培养计划、初中起点六年制本科层次农村小学教师公费师范生定向培养计划。公费师范生定向培养模式的改革是我校凸显办学特色、实现招生与就业良性循环、实现毕业生就业和满足社会人才需求的双赢性创新人才培养模式的有益探索，不仅有效地缓解了农村教师队伍建设的各种矛盾，而且从体制上改变了师范毕业生就业难的局面，为我校提高毕业生就业率提供了长期、稳定、持久的保障。由于我校毕业生“学得好、用得上、留得住”，得到了广大学生、家长和社会各界的充分肯定。

（2）改革教育实习模式，建立顶岗实习体制

根据师范生培养模式改革和农村基础教育现状及师资培训的需要，2008年，省教育厅启动了师范生顶岗实习试点工作，并确定由我

校承担试点工作任务。通过几年时间的努力，我校已在全省14个市、州38个县（市、区）建立了师范生顶岗实习基地，160多所小学成为顶岗实习学校。顶岗实习基地的建设，是我校根据自身特点在创业实训基地开拓方面的全新尝试，顶岗实习锻炼提高了毕业生的综合能力、教育教学技能和教师职业情感，为毕业后正式走上工作岗位奠定了良好基础，也为毕业生实习和就业相统一创建了一个新的平台，获得了省教育厅领导的高度肯定和社会各界的广泛赞誉。

四、跟踪调查与反馈

1、毕业生工作状况调查

2014届毕业生工作状况调查共发放问卷300份，回收有效问卷217份，问卷回收率72.3%。在本次受访对象中，毕业生对工作单位的总体评价基本满意度达到98%以上，其中“非常满意”占41.01%，“满意”占47.47%，这说明我校毕业生对现有工作还是比较认可的。在对专业对口、工作环境、生活条件、工资待遇、人际关系、福利保险、管理机制及发展前景等情况的调查中，毕业生基本满意度达到了94%以上，特别是专业对口一项，非常满意的达到了57%以上，充分说明我校大部分毕业生能够学以致用。

表4.1 2014届毕业生工作状况调查结果

调查内容	非常满意	满意	基本满意	不满意
专业对口	57.14%	29.03%	10.60%	3.23%
工作环境	45.62%	41.47%	11.53%	1.38%
生活条件	37.33%	42.86%	18.43%	1.38%

工资待遇	31.80%	41.94%	23.04%	3.23%
人际关系	46.54%	36.87%	15.21%	1.38%
福利保险	40.55%	40.09%	14.29%	5.07%
管理机制	39.63%	41.01%	15.21%	4.15%
发展前景	40.55%	41.94%	14.75%	2.76%
对工作单位的总体评价	41.01%	47.47%	10.14%	1.38%

2、毕业生对学校教学满意度调查

2014届毕业生对学校教学满意度调查共发放问卷300份，回收有效问卷250份，问卷回收率83.3%。在本次受访对象中，对教学工作的综合评价基本满意度达到99.2%，其中“非常满意”达到30%，“满意”达到58.40%，一定程度上反映出毕业生对我校教学工作的肯定。在学校师资水平、教学设施、课程设置、教学方法和手段、实践教学安排、个人知识和技能掌握情况、学校声誉和影响等调查内容上，基本满意度均达到96%以上，尤其是在学校声誉和影响评价方面“非常满意”达到54%，这充分说明我校升本以来，随着办学条件和教学水平的迅速提高，学校综合实力逐渐得到了社会各界的认可。此外，学生对学校的教学工作改进主要提出如下建议：（1）进一步整合教育资源，优化专业布局结构，改进教学内容和方法，推进教育内涵式发展；（2）专业技能课程教学要结合行业最新发展，及时调整课程设置和教学内容，把知识传授与能力培养紧密结合起来，促进学生专业化发展；（3）落实好实习制度，将实习与就业紧密结合。

表4.2 2014届毕业生对学校教学满意度调查结果

调查内容	非常满意	满意	基本满意	不满意
------	------	----	------	-----

师资水平	39.20%	46.80%	13.20%	0.80%
教学设施	26.80%	50.00%	21.20%	2.00%
课程设置	26.80%	57.60%	14.80%	0.80%
教学方法和手段	26.80%	50.40%	22.00%	0.80%
实践教学安排	30.00%	48.00%	18.40%	3.60%
个人知识和技能掌握情况	22.80%	59.20%	15.60%	2.40%
学校声誉和影响	54.00%	38.40%	6.80%	0.80%
教学工作综合评价	30.00%	58.40%	10.80%	0.80%

3、毕业生对学校就业指导工作满意度调查

2014届毕业生对学校就业工作满意度调查共发放问卷300份，回收有效问卷250份，问卷回收率83.3%。在本次受访对象中，毕业生对就业工作的综合评价基本满意度达到99.6%，其中“非常满意”达到27.2%，“满意”达到62%。我校就业工作基本得到了毕业生的认可。在毕业生就业工作受到的重视程度、就业指导课的授课内容、就业网站的内容、举行的各类就业招聘活动、就业信息的收集与发布工作、就业指导工作人员提供的服务等调查内容上，基本满意度均达97%以上，其中“满意”达到71%以上。此外，学生对学校的就业工作改进主要提出如下建议：（1）充分利用校友资源，尽可能联系更多知名企业来校招聘，提供更多的就业岗位；（2）完善招聘会的组织及信息发布，有效提升招聘现场工作的效率，拓宽就业信息发布渠道，更为快捷地更新就业信息；（3）多组织一些求职应聘技巧方面的培训和讲座；（4）加强就业管理工作的宣传，让学生更加了解学校的就业管理政策及相关流程、手续；（5）加强职业规划指导和创业教育。

表4.3 2014届毕业生对学校就业工作满意度调查结果

调查内容	非常满意	满意	基本满意	不满意
毕业生就业工作受到的重视程度	28.00%	50.00%	20.40%	1.60%
就业指导课的授课内容	32.40%	45.20%	20.00%	2.40%
就业网站的内容	23.20%	55.60%	20.00%	1.20%
举行的各类就业招聘活动	30.40%	41.20%	28.00%	0.40%
就业信息的收集、发布工作	34.40%	50.40%	14.40%	0.80%
就业指导工作人员提供的服务	30.40%	54.40%	14.80%	0.40%
就业工作综合评价	27.20%	62.00%	10.40%	0.40%

4、用人单位对我校就业工作满意度调查

2014年用人单位对我校就业工作满意度调查共向200家用人单位发放问卷，回收有效问卷146份，问卷回收率为73%。从调查结果来看，用人单位对我校毕业生就业工作给予了较高评价，基本满意度达到100%，其中“非常满意”达到54.79%。经过整理，用人单位对我校毕业生就业工作所提出的意见和建议主要有以下几条：（1）鼓励学生自主创业，端正就业观；（2）加强与单位的沟通和联系；（3）就业前加强毕业生心理素质和敬业道德等方面的培训，并培养其踏实，务实的精神；（4）面向社会和人才市场的需求，采取市场化就业的模式；（5）扩大学校在社会中的影响力，增创适应社会的专业；（6）增强学生的营销能力和文字能力等。

表4.4 2014年用人单位对学校就业工作满意度调查结果

调查内容	非常满意	满意	基本满意	不满意
就业工作评价	54.79%	35.62%	9.59%	0

5、用人单位对我校毕业生满意度调查

2014年用人单位对我校毕业生满意度调查共向200家用人单位发

放问卷，回收有效问卷180份，问卷回收率为90%。用人单位对我校毕业生质量从政治思想素质、敬业与奉献精神、专业基础知识、知识更新能力、团队意识和协作精神、班主任或行政管理能力、教学基本功、教改科研能力、计算机运用能力、社会活动能力、创新改革能力、身体素质、综合素质总评价13个方面以及综合称职总体情况进行了评价。结果显示用人单位对我校毕业生总体评价较高，称职以上评价达到95.85%，不称职评价为0。在综合素质评价要素中，毕业生所具有的扎实的专业基础知识、知识更新能力、社会活动能力等指标方面的表现受到单位的普遍好评，其中用人单位对我校毕业生的思想政治素质、敬业精神、合作精神的总体评价最高。同时用人单位诚恳的提出了我校在对在校生的教育教学工作中，应重点加强在校生的实际动手能力、实践环节和科研创新能力的培养工作，以便能更好的适应新的工作和接受社会的挑战。

表4.5 2014年用人单位对我校毕业生满意度调查结果

评价要素	综合素质评价等级			
	优秀	良好	合格	不合格
政治思想素质	82.38%	14.51%	3.11%	0
敬业与奉献精神	88.60%	9.33%	2.07%	0
专业基础知识	74.09%	23.32%	2.59%	0
知识更新能力	66.84%	31.09%	2.07%	0
团队意识和协作精神	78.76%	19.69%	1.55%	0
班主任或行政管理能力	53.89%	41.97%	4.15%	0
教学基本功	71.50%	25.91%	2.59%	0
教改科研能力	54.40%	44.04%	1.55%	0
计算机运用能力	67.36%	32.64%	0	0
社会活动能力	68.91%	28.50%	2.07%	0
创新改革能力	64.25%	33.68%	2.07%	0

身体素质	81.35%	16.58%	2.07%	0
综合评价	总体称职情况评价等级			
	很称职	称职	比较称职	不称职
	56.99%	38.86%	4.15%	0

湖南第一师范学院

2014年12月